

报价函附录 A-1: 报价情况汇总表 (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 临港城投大厦、临港数字大厦大中修工程 (预算编号: GQ310000000251114200196) 建筑面积: 78868.08 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报价 (元)	其他项目报价 (元)	措施费报价 (元)	增值税项目报价 (元)	备注	最终报价 (总价、元)
2241826.56	0	145165.53	214809.29	/	2601821.38

备注:

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贰佰捌拾万壹仟捌佰贰拾玖元贰角玖分 (2601821.38元)

2. 自报施工工期 45 日历天, 自报质量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的质量标准 and 工程备案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 合格率 100%。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

(1) 质量上如无法达到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除承担所有返工费用外, 还接受按合同总造价的 5% 金额的幅度计算质量违约金, 同时不免除承包单位对工程质量缺陷的整改的责任;

(2) 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每延期一天, 承包人按 5 万元/天的标准向发包人承担违约金;

(3) 渣土垃圾违反相关规定, 按应得的工程款中扣除不少于施工合同总价 1%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

3.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万元): 5.05654973元

4. 项目负责人姓名: 庄江凤 手机号: 18858557330 身份证号码: 33068219810255910

供 应 商: 长 城 建 设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胡伟印 (单位公章)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注: 1. 请准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 (不密封进响应文件), 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 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 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 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 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